

证券代码：603259

证券简称：药明康德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69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 Ge Li（李革）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、报告摘要及 2020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》的相关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相关内容。前述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

件的规定，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4 日